

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 关于共同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声明

我们，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领导人，强调，新冠肺炎疫情仍在本地区及全球蔓延，对各国经济社会、人民生命健康和民生福祉造成严重影响。此次疫情导致前所未有的后果，各国发展和民生保障遭受重大损失，贫困民众和弱势群体首当其冲。国际社会应发挥联合国系统核心作用，采取坚决、协同和包容的行动，共同抗击疫情。

我们向所有奋斗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一线的各国医务工作者、防疫专家和科研人员致以崇高的敬意，向所有为抗击疫情付出宝贵生命的人们表示沉痛的哀悼，向其亲友表示深切的慰问。

我们认为，重大传染性疾病是全人类的敌人，是各国面临的共同挑战。在新冠肺炎疫情继续蔓延形势下，上合组织成员国弘扬“上海精神”，根据2018年6月10日通过的《上合组织成员国元首关于在上合组织地区共同应对流行病威胁的联合声明》，相互有效支持，在保障公民医疗、社会等需求方面相互协助。

我们强调，国际社会合力巩固世界卫生组织体系，特别是提升世界卫生组织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的潜力，落实世界卫生组织2005年通过的《国际卫生条例》非常重要。

上合组织成员国将加强公共卫生领域合作，统筹和协调应对

卫生防疫领域突发情况的措施，加强在药物、疫苗、检测试剂等方面开展科技合作。为此，相关成员国通过了《上合组织成员国应对地区流行病威胁联合行动综合计划》。

我们呼吁国际社会加强合作，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保护人民生命，促进全球经济复苏和可持续增长。

2020年11月10日